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2019 年临沂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由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完成。内容包括 2019 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要求落实的情况,存在的问题、改进情况,以及统计附表、附图等。

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罗庄区政府门户网站(www.luozhuang.gov.cn)下载。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罗庄区开元路 1 号行政办公大楼;邮编:276017;电话:0539-8246639;电子邮箱:lzqdzwb@ly.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罗庄区严格落实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坚决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公开原则,不断拓宽公开渠道,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依法及时公开各类政府信

息，保障了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组织保障情况

1、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建设。

区政府办公室成立政务公开办公室，具体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同时调配了2名科级干部分管政务公开工作，3名专职人员负责具体工作，聘请1名工程师提供技术支持。

2、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业务水平。

注重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对全区25个单位开展点对点的短期培训，以干代训两个周，分别从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后台操作、信息撰写四个方面进行培训。集中开展三次专题业务培训，对第三方评估指标进行了深入讲解，并指导各单位梳理公开事项，填充公开内容。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区政务公开轮训工作的通知

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各单位，区直各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加大对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提升我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根据《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6〕43号）、《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办法》（临办发〔2016〕30号）的要求，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决定开展全区政务公开轮训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轮训内容

一是优化各相关单位政务公开目录，对现行目录结构、科目进行调整和完善，熟悉政府网站后台栏目和更新操作。二是规范各相关单位依申请公开答复的格式、内容等。三是培训政务公开工作稿件的撰写、完善及上报。四是协助区政府办公室做好区级政务公开目录的维护更新和其他工作。

二、轮训对象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召开政务公开工作现场办公会议的通知

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各事业单位：

为切实做好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工作，高质量完成政府网站内容动态评估工作，经研究，定于12月25日在区行政办公大楼一楼黄山厅分批次召开政务公开工作现场办公会议，对相关单位负责的第三方评估考核内容进行集中填报，具体参会单位和时间见附件。参会人员：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各事业单位业务负责人。请与会单位按照《关于开展网站内容动态评估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提前做好需要公开的信息，并携带一台笔记本电脑和一个插排参加会议。

附件：会议时间表

联系电话：8246639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25日

3、实施动态评估，定期督导检查。

针对每季度的政府网站内容监测，采取“系统+人工”多维筛查，保障政府网站内容符合国办各项指标要求。联合区政府督查室，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季督办制度，对更新不及时、政策解读不合格、信息报送不积极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对问题集中、情况反复和限期整改不到位的单位下发工作督办单。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区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年底对全区 52 个部门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实施量化考评，考核形式包括日常考核、材料审查和网站内容动态评估。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政办字〔2019〕262号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9 年度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 考核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区驻罗庄各单位，区直各
事业单位：

《2019 年度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方案》已经区政府同
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2 日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三季度政府网站普查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市驻罗庄各单位、区直各
事业单位：

近期，市政府办公室对各县区、开发区、市直各单位工作情况
及政府网站进行了检查，并下发了《关于上半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
通报》，要求各级各部门提高认识、对照问题认真整改，具体要求
如下：

一、及时更新 2019 年单位基本信息和工作动态

目前，区直各部门的三定方案基本完成印发，各单位要及时更
新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并根据三定方案更新主要职
责、机构设置、领导分工等栏目内容。同时，要按照政府网站检查
指标，保障部门快讯、街镇动态栏目在 2 周内更新，截至 8 月 7
日，绝大多数单位未及时更新部门快讯、街镇动态栏目。

二、规范上传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答复

两会期间提出的建议和提案要在本年度的 8 月之前公开答复结
果，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将制作建议提案分类检索目录。办理结果的

（二）政府信息管理及平台建设情况

1、规范管理年度政府信息

一方面，严格落实公文办理程序。进一步落实和完善政府信息
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拟制公文时，要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

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要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另一方面，建立政府网站内容多级审核机制。安排专人严格审核通过政府网站公开的每篇信息，初级审核主要是错别字、内容格式，二级审核主要是信息内容属性、是否适合公开。

2、推动政府网站优质发展

2019年，罗庄区围绕网站的信息发布、专题公开，对网站进行了调整优化。一是突出信息发布功能。将原来碎片化的信息进行梳理整合，科学划分，使栏目设置更加便捷，层次更加清晰，信息量更加丰富。对政府网站公开栏目进行了梳理，其中一级栏目15个，二级栏目31个，三级栏目59个，四级栏目109个。二是突出专题公开模式。根据政务公开重点任务，新增主动公开目录、依申请公开、政策文件、政务新媒体、建议提案办理、行政执法公示、决策预公开、公共企事业单位等专栏，分级分类，集中展示，提升了公开集群和扩散效应。



3、推动政务新媒体有序发展

加强政务新媒体的建设和应用管理工作,集中力量做优做强主账号。建立“罗庄区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权威发布罗庄区政府信息。将全区微博、微信、今日头条等 27 个政务新媒体全面纳入备案统一管理,定期初步形成了规范发展、创新发展、融合发展新格局。



4、创新政民互动参与模式

一是建立市民代表库,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网站、电视、微信等平台公开征集市民代表,经过 9 个部门的联合审查,

择优确定 20 名信誉良好、参政议政能力比较强的市民代表。以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为主题，围绕行政审批、城管执法、市场监管等社会关注热点，开展 5 次“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截至目前，2 名市民代表列席区政府第 47 次常务会议，17 名市民代表参与多个领域的“政府开放日”活动。二是开展政府网站政务访谈工作。以纵深推进“5656”行动计划、新旧动能转换以及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为主题，公开发布了工信、科技等 19 个民生相关部门的访谈讲话。三是定期开展网上调查问卷。选取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民生部门，在政府网站编制并发布调查问卷，已开展 11 期。



政策解读专栏

领导解读	图文解读	音、视频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部门解读文件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 / 文件解读				
部门解读文件		查看更多	上级政策文件	查看更多
区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解读《山东省推进5G产业发展实施方... 《罗庄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政策解读		2019-12-23	政策解读, 陈锡文解读中央一号文件精神	2019-12-20
区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解读《国家发展改革委 银保监会关于... 关于《罗庄区关于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 《罗庄区企业开办流程再造工作方案》政策解读		2019-12-18 2019-12-11 2019-12-02 2019-11-25	《临沂市城市公共供水计划用水管理实施细则》政策解读 “罚款到人”制度解读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政策解读 解读新修订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十大亮点	2019-12-18 2019-12-17 2019-12-11 2019-12-10
关于《山东省罗庄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2019-2025年... 《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政策解读		2019-11-22	《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政策解读	2019-12-09

图文解读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保障生猪养殖用地有关问题的通知

权威发布

公安交管6项新措施

社会救助领域

放管服 提高救助效率效能

音视频解读

听|视

5、丰富创新解读形式

强化政府公文和政策解读的双向链接，综合运用文本文字、图片图表、音频视频等可视化工具，以客观事实、客观数据、生动案

例为依据进行立体式、多方位解读，2019年共制发罗政发、罗政办发政策文件60件，其中57件在区政府网站及其他公开平台主动发布，25件配发了解读材料。对于常务委员会的议定事件进行跟踪服务，将征求意见、意见反馈和政策解读等材料及时在网站公开。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深化政府基本信息公开。



一是推进履职依据信息公开。设立政策文件专题，主动公开各行各业的行政法规、规章和政府规范性文件，2019年共制发罗政发、罗政办发政策文件60件，其中57件在区政府网站及

其他公开平台主动发布，配发解读材料25件。二是推进机构职能信息公开。机构改革后，主动公开全区各单位的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下设二级机构的单位及时公开二级机构设置、负责人信息、职责职能等信息，2019年公开机构职能类信息公开105条。三是推进领导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区政府相关领导的具体信息，包括姓名、照片、简历以及重要讲话文稿。

2、做好社会监督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在区政府网站设置专栏,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情况进行了公开发布,2019年共承办建议提案54件,人大代表议案182件,以上建议提案均办理完成,办结率100%。

(四) 依申请公开方面

1、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2019年全区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4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共26件。主要涉及土地征收、房屋补偿等。其中予以公开2件、部分公开6件、不予公开2件、无法提供13件、不予处理2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处理1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当引发的失泄密事件以及擅自发布上级机关政府信息或上级政府其他工作信息等情况。

2、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9年,全区共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7件,均已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4件,被依法纠错3件。受理2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诉讼,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的1件,其他情形1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增加 3 项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增加 1 项	0
行政强制	130	减少 38 项	2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7	26.22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1	0	0	0	0	2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5	1	0	0	0	0	6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	0	0	0	0	0	1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4	1	0	0	0	0	2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4	3	0	0	7	0	0	0	0	0	1	0	1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罗庄区政府办公室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先进地市相比还存在很大差距，具体表现在：一是公开水平有待提升。公开的范围、质量和时效有待持续提高；二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有待进一步优化。公开标准需要进一步细化，公开程序需要进一步规范。

针对上述问题，采取以下举措进行改进：

一是加大业务培训，做好《条例》的贯彻落实。加大政务公开培训，提升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和开放型、服务型、效率型的专业队伍水平。深入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创新丰富活动形式，扩大群众参与范围，拓展互动公开领域，不断提高政府的开放性和透明度。

二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抓好国务院部门26个试点领域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落地，以专栏形式集中

公开有关信息，全面开展政务公开事项梳理和目录编制，推进办事服务全过程精准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